

##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概述

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已经连续7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同时也为了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需要，公司拟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为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生效。

公司已就相关事宜事先与中天运进行了沟通，中天运已知悉本事项且未提出异议。2022年度，中天运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天运在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服务优质，公司对中天运多年来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 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1)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成立日期：公证天业创立于1982年，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9月18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 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5) 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张彩斌

(6)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证天业合伙人数量 47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30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21 人。

(7) 公证天业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2,825.19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6,599.0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5,369.97 万元。2022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 63 家，审计收费总额 6,350 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证天业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的情形。

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的情形。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程晓曼

2015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 12 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近三年签署了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未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纓

2004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 12 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近三年未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 10 余家上

市公司审计报告，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雷

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3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有芯朋微(688508)、江南水务(601199)、亚星锚链(601890)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年度审计工作量及市场情况等与公证天业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经审核，公证天业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符合标准，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聘请公证天业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与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信息，认可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的情况，认为公证天业具备公司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聘任公证天业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

经审查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信息，认可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的情况，认为公证天业具备公司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

满足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认为聘任公证天业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聘任公证天业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证天业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监事会同意聘任公证天业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表决情况及审议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公证天业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监事会同意聘任公证天业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 （五）生效日期

本次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6、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3日